证券代码: 837334 证券简称: 拜欧药业

主办券商:上海证券

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 基本情况

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19年11月20日与上海克培 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并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完成工商登记,将所持有的国科拜欧(上海)医药科技有限公 司 100%的股权出让给上海克培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出让价格为人 民币 200.00 万元。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 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 达到下列标准之一 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 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

到 50%以上; (二) 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76,944,116.96 元,净资产为22,412,574.03 元,截至2019 年11月20日,本次交易标的国科拜欧(上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资产总额4,827,595.27元,净资产为1,956,211.32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总资产的6.27%、净资产的8.73%。未达到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期末资产总额比例的30%,也未达到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期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额50%以上,本次交易事项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规定,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9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补充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国科拜欧(上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由董事会决策,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 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上海克培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宝山区三门路 561 号 1、8 幢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三门路 561 号 1、8 幢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小芹

实际控制人: 张小芹

主营业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商务信息咨询;会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0万元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 (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 国科拜欧(上海) 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 2、交易标的类别: 股权类资产
- 3、交易标的所在地:上海市虹口区中山北一路 1111 号 1 号楼 2 层 206 室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国科拜欧(上海) 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成立 于2018年8月29日, 法定代表人为赵敏,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注册地为上海市虹口区中山北一路 1111 号 1 号楼 2 层 206 室,经营 范围包括:从事医疗科技、生物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 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商务 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会务服务, 展览展示服务, 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 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医药咨询, 软件设计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 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止 2019 年 11 月 20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482.76 万元、负债总额为287.14 万元、 净资产为 195.62 万元, 营业收入为 959.87 万元、净利润为 235.96 万元。公司 2018 年 8 月成立当年,主要为投入期,投资款主要用 于办公区租赁、装修和人力投入、业务启动等,导致 2018 年亏损。 2019 年业务开始启动,实现净利润 235.96 万元,营业收入来源主 要为服务费收入、赋能设备收入等,综合考虑拜欧公司定位主要为

专注于互联网通路建设,而国科拜欧(上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虽开始盈利,但其赋能业务涉及面广,线上线下结合复杂度高,且尚处于启动阶段,后期仍需要长期持续培植。因此,在充分保障股东权益的情况下,经董事会讨论,将国科拜欧(上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出售。

(二) 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国科拜欧(上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 100%,本次出售的比例为 100%,交易后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国科拜欧(上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 0%。本次交易的股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 出售子公司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的

本次股权转让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国科拜欧(上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任何股权,国科 拜欧(上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定价情况

综合考虑国科拜欧(上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截至 2019 年 11 月 20 日的净资产情况以及公司业务发展前景等综合因素,经双方 友好协商,确定本次转让价格为 200.00 万元。本次交易各方根据 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达成交易协议。定价依据 公平、合理,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违反公开、 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利益的行为。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成交金额:人民币 2,000,000 元;

支付方式: 现金:

支付期限:于协议签订后60日内分次向本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

协议生效条件: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且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能生效:

协议生效期限: 自签订之日起永久有效。

(二) 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 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股权转让协议》。

成都拜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11日